关于《内蒙古神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土右旗党政大楼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交资格的函》的回函

内蒙古神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2026年10月29日收到你公司关于《自愿放弃土右旗党政大楼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交资格的函》，针对该函件内容我单位进行综合研判:

贵公司本次项目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有效。收悉成交通知书后，贵公司积极开展现场踏勘、人员摸排、人员调配及社会招聘等各项履约筹备工作，充分体现了贵公司严谨的履约态度。但鉴于本项目为党政大楼机关餐厅全委托运营项目，岗位配置多、驻场要求高，对服务团队专业性、稳定性要求严苛。因贵公司现有核心专业技术及管理骨干均已派驻其他在履约项目，受合同约束无法抽调补缺，且社会招聘暂无法满足项目高标准履约要求，贵公司为保障本项目机关餐饮服务质量，避免服务履约不达标、影响机关日常后勤保障，主动申请、自愿放弃本项目成交资格，情况属实。

经研究，我单位同意贵公司自愿放弃本项目成交资格，本次成交资格自动终止，双方无需开展后续合同签订及履约相关工作。但贵公司审慎考量服务质量、主动依规报备放弃资格的行为，给

我单位留下了深刻印象，也体现了良好的企业责任与合规意识，我单位予以理解，表示认可。

特此函告。

土默特右旗合作交流中心

2026 年 10 月 30 日